

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通知。

(三)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下午14点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(三)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(四)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倪珊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吴萍燕女士列席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，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、成果和财务状况。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等方面没有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(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134,08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,497,600 元（含税）。

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，反对票 0，弃权票 0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